

## 雲林縣失智症防治照護行動計畫 112年度執行成果

策略	行動方案	衡量指標	工作項目	預期效益(112目標值)	執行成果(截至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 列失智症為公共衛生之優先任務	1.1 推動全縣失智症行動計畫管考	1.1-1 召開全縣失智症政策檢討會議	1.1-1a 訂定年度指標績效並於每年5月、10月收集績效	每年2月底前訂定年度指標績效，每季收集績效執行情形	本年度訂定指標績效已訂定，並於112年3月31日雲林縣失智症整合服務平臺暨行動方案會議確認指標績效內容
			1.1-1b 雲林縣政府長期照顧審議諮詢委員會下成立失智症工作小組，每年定期召開委員會，委員包含失智者家屬代表、專家學者、失智相關團體	2020年6月已成立失智症工作小組	2020年6月已成立失智症工作小組
		1.1-2 召開全縣失智症行動成果發表活動	1.1-2a 每年結合相關局處室及民間團體辦理本縣失智症行動成果發表會	每年9月結合國際失智症月辦理成果發表會	112年9月16日完成辦理失智成果發表會
			1.1-2b 協助發布新聞；運用多元媒體協助失智照護相關宣導	每年9月成果發表會發布本縣失智症照護推動成果新聞	112年9月16日完成辦理失智成果發表會
				一、縣府新聞:發布12則 二、縣府FB:宣傳8則(圖文敬請業務單位提供) 三、縣府Line::宣傳8則(圖文敬請業務單位提供) 四、本縣機關學校跑馬燈宣傳:預計10則，每月工作日上午9時至下午5時輪播 五、有線電視跑馬燈8則	一、協助官網發布新聞共33則。 二、協助於縣府官方臉書宣導共27則。 三、協助於縣府官方LINE宣導共3則。 四、本縣機關學校跑馬燈宣傳，共27則(每月工作日上午9時至下午5時輪播) 五、協助於地方有線電視刊登跑馬燈共16則 六、戶外電視牆共1則
		1.1-3 具失智症行動計畫之地方政府數	1.1-3推動本縣失智症行動計畫，每年定期召開長期照顧審議諮詢委員會進行檢討	1-2次/年	112年度於5/16、11/24舉辦共計2場長照審議委員會
		1.1-4 定期更新並公告專責單位或服務窗口	1.1-4 於衛生局官網設置失智照護專區，公告雲林縣失智照護服務單位聯絡窗口資訊，並定期更新	定期更新雲林縣專責單位或服務窗口聯絡資料更新，利於民眾查詢	於112年9月27日更新公告於本局網頁

## 雲林縣失智症防治照護行動計畫 112年度執行成果

策略	行動方案	衡量指標	工作項目	預期效益(112目標值)	執行成果(截至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 列失智症為公共衛生之優先任務	1.2 保障失智者人權的法規或規範	1.2-1 身心障礙者權益推動小組邀請失智症團體代表參加；每年提出法規檢視及修訂成果	1.2-1a 依據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CRPD)函請本府個單位檢視權管法規，修改歧視性用詞，並辦理身心障礙者人權宣導	2次/年	1. 112年12月20日函請各單位檢視權管法規。 2. 辦理CRPD宣導場次：計48場次
			1.2-1b 配合衛生局提案失智者權益相關法規案修訂。	配合衛生局提案失智者權益相關法規案修訂	無相關法規修正
	1.2 保障失智者人權的法規或規範	1.2-2 針對失智者工作權提出推動計畫	1.2-2a 配合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個案管理服务，協助失智者就業及相關宣導。	失智者就業宣導，預定6場次/年	完成8場次失智者就業宣導
			1.2-2b 依職務再設計服務就業流程，提供職務再設計服務。	依實際申請提供職務再設計服務	提供1案失智症者職務再設計服務，另搭配定額進用廠商拜訪，完成14場次職務再設計宣導。
			1.2-2e 結合共照中心及失智社區服務據點協助辦理宣導失智者友善職場	共照中心及失智社區服務據點配合協助辦理宣導失智者友善職場預計辦理53場	54場
			1.2-3c 將失智者安全駕駛與交通安全議題納入相關宣導內容	發布相關宣導內容至大眾運輸車內及候車亭螢幕顯示資訊	提供相關文宣予本縣轄市區客運業者於大眾運輸場站、車內及候車設施公告宣導
			1.2-3d 推動失智者走失協尋、防範失智長者遭電話詐騙指紋捺印服務	申請自願指紋捺印建檔數目標值200件/年	363件
	1.3 失智症行動計畫之推動	1.3-1 失智症計畫經費執行率	1.3-1a 管考本縣失智症行動計畫相關經費執行率	辦理衛生福利部失智症照護服務計畫經費執行率達85%	失智症照護服務計畫經費執行率達87.04%

## 雲林縣失智症防治照護行動計畫 112年度執行成果

策略	行動方案	衡量指標	工作項目	預期效益(112目標值)	執行成果(截至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2. 提升大眾對失智症之認識及友善態度	2.1 提升縣民對失智症的正確認識	2.1-1 提高對失智症認識的比率	2.1-1a 提升民眾對失智症認知及對失智友善態度	預計本縣20鄉鎮市衛生所，邀請社區民眾接受1小時以上實體之認識失智症及失智友善教育課程及宣導。預計≥20場次	89場
			2.1-1b 辦理公共識能宣導以提升民眾對失智症的正確認識	擇定警察機關、學校、農漁會、社區等場域進行深化推動，辦理≥20場次失智友善相關宣導，以提升民眾對失智症的正確態度	1,104場
		2.1-2 各公家機關人員對失智症認識的比率	2.1-2 提升公家機關人員對失智症的認識	將失智症相關課程納入本縣數位套裝課程，受訓人數達35%(以總數5,000人估計)	本縣數位套裝課程，受訓人數達4,861人(97.88%)
		2.1-3 將失智症議題相關概念融入國民中小學課程	2.1-3a 將失智症議題相關概念融入本縣國民中小學課程	50校	123校
			2.1-3b 失智症認識友善中小學宣導	2場/年	4場
		2.1-4 大眾媒體宣傳效益	2.1-4 透過多元的管道提升大眾對失智友善態度	透過多元行銷管道推廣失智友善議題，於媒體露出至少5則相關宣導報導，於公共場所、機關、學校，張貼相關海報及紅布條，以提升民眾認知及友善態度	1. 跑馬燈69處 2. 廣告車 17處 3. 紅布條 33處 4. Facebook 20則 5. 廣播 22處 6. 廣播電台 6家 7. 網頁17則 8. 電子看板 15處 9. 發放明信片及通知單 14處 10. line 5則 11. 單張 16處 12. 海報 8處 13. 學校期刊 2處

## 雲林縣失智症防治照護行動計畫 112年度執行成果

策略	行動方案	衡量指標	工作項目	預期效益(112目標值)	執行成果(截至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2. 提升大眾對失智症之認識及友善態度	2.2 提升縣民的失智友善態度	2.2-1 提高縣民具失智友善態度的比率	2.2-1a 製作相關失智友善影片、手冊、海報等，提升大眾對失智友善態度	預計製作1則失智友善影片	1. 失智友善手冊-分送20鄉鎮衛生所 2. 海報部分：十大警訊英文、泰文、越南文3款雙語海報分送20鄉鎮衛生所 3. 影片部分：已於局網公告 4. 展架部分：已製作3款不同主題展架，分送20鄉鎮衛生所
			2.2-1b 於衛生局-失智照護專區網頁不定期更新失智相關單張、影片	預定於不定期更新失智相關單張、影片≥3則	18則
		2.2-2 推動友善社區數	2.2-2a 建立失智友善社區示範點	112年於北港鎮及水林鄉建立失智友善示範點	目前與中國醫藥大學北港附設醫院洽談失智友善示範點
			2.2-2b 配合結合失智社區服務據點，建構失智友善社區	配合結合失智社區服務據點，建構失智友善社區	於北港鎮及水林鄉推動失智友善社區
		2.2-2 推動友善社區數	2.2-2c 本縣社區照顧關懷據點並設置巷弄長照站配合國健署政策辦理預防延緩失能課程，以延緩長輩失智情況	配合中央輔導轄內各據點執行預防延緩失能課程	383場
			2.2-2d 將失智者安全駕駛與交通安全議題納入 相關宣導內容	發布相關宣導內容至大眾運輸車內及候車亭螢幕顯示資訊	提供相關文宣予本縣轄市區客運業者於大眾運輸場站、車內及候車設施公告宣導
			2.2-2e 建立失智者誤觸法網之友善處理標準程序	有建置SOP作業流程	SOP作業流程依內政部警政署110年10月26日修正詢問犯罪嫌疑人作業程序已建置
			2.2-2f 協助主辦與協辦單位失智友善社區之宣導事項	配合辦理	1. 縣長探視役男活動辦理宣導1,570人次。 2. 新住民模範母親表揚活動辦理宣導200人次。 3. 雲林縣112年度農機展辦理宣導 300人次。
		2.2-3 推動失智友善社區評比及表揚活動數	2.2-3 將失智友善整合於高齡友善城市推動計畫	辦理2場失智友善社區表揚活動	2場

## 雲林縣失智症防治照護行動計畫 112年度執行成果

策略	行動方案	衡量指標	工作項目	預期效益(112目標值)	執行成果(截至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2. 提升大眾對失智症之認識及友善態度	2.2 提升縣民的失智友善態度	2.2-4 推動失智友善組織數	2.2-4 招募失智友善組織	預計全縣新增招募80家失智友善組織	累計招募252家失智友善組織	
		2.2-5 推動失智友善天使數	2.2-5 招募失智友善天使	預計全縣新增1,700名失智友善天使	累計招募2,481名失智友善天使	
3. 降低失智的風險	3.1 降低可改變的罹患失智症之風險，包含肥胖、糖尿病、高血壓、體能活動不足、吸菸、飲酒過量等	3.1-1 肥胖盛行率	3.1-1 建置營運健康抗漲體重系統，針對18-64歲BMI異常肥胖者(BMI ≥ 24kg/m <sup>2</sup> )收案管理。	針對18-64歲BMI異常肥胖者(BMI ≥ 24kg/m <sup>2</sup> )收案管理1,000位/年	3,774人	
		3.1-2 體能活動不足之比率	3.1-2 執行促進身體活動策略計畫如健走活動推動等，並以多元化行銷策略，進行相關身體活動好處多之宣導。	進行相關身體活動好處多之宣導40場/年	186場	
		3.1-3 18歲以上人口吸菸率	3.1-3 積極辦理菸害防制宣導活動(藥政科)	提高縣民菸害識能遠離二手菸(煙)害，營造雲林無菸(煙)環境80場/年	提高縣民菸害識能遠離二手菸(煙)害，營造雲林無菸(煙)環境已累計完成宣導80場	
		3.1-4 飲酒盛行率	3.1-4 辦理酒癮防治及酒癮治療費用補助方案宣導	辦理酒癮防治及酒癮治療費用補助方案宣導 ≥ 30場次	30場	
		3.1-5 血糖過高年齡標準化盛行率		轄內衛生所辦理慢性病衛教宣導共100場次	衛教宣導共607場	
	3.1 降低可改變的罹患失智症之風險，包含肥胖、糖尿病、高血壓、體能活動不足、吸菸、飲酒過量等	3.1-6 血壓過高年齡標準化盛行率	3.1-5.6.7 辦理糖尿病、高血壓等慢性病宣導活動及長者運動課程，降低罹患失智症的風險。			
		3.1-7 總膽固醇過高年齡標準化盛行率				
		3.1-8 強化國民心理健康識能	3.1-8a 運用多元管道推廣心理健康促進		透過多元管道(戶外電子看板、新聞媒體、有線電視跑馬燈、臉書、YOUTUBE、LINE、雲林幣APP、大型設攤活動及衛教講座等)推動多元心理健康促進活動、心理衛生教育宣導方案，提升公共識能。	透過新聞媒體、YOUTUBE、大型設攤活動及衛教講座推動多元心理健康促進活動、心理衛生教育宣導方案，提升公共識能。
			3.1-8b 辦理心理健康促進宣導		辦理各族群心理健康促進宣導 ≥ 80場次	93場
			3.1-8c 辦理心情溫度計篩檢		針對民眾進行心情溫度計篩檢至少1,500人次	1,573人次
			3.1-8d 辦理相關人員心理健康促進教育訓練		辦理相關人員心理健康教育訓練至少5場次	8場次

## 雲林縣失智症防治照護行動計畫 112年度執行成果

策略	行動方案	衡量指標	工作項目	預期效益(112目標值)	執行成果(截至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3. 降低失智的風險	3.2 主動提供諮詢民眾可改變之危險因子並進行介入	3.2-1 發展具實證基礎降低上述 3.1 危險因子之介入措施及培訓醫療專業人員、主動提供民眾諮詢服務	3.2-1a 規劃辦理降低罹患失智症之慢性病防治宣導活動(如課程、講座、活動等)。	轄內衛生所辦理慢性病衛教宣導共100場次	607場
			3.2-1b 巷弄長照站、失智社區服務據點、社區據點積極辦理預防失能、延緩失智活動課程	配合中央輔導轄內各據點執行預防延緩失能課程	383場
			3.2-1c 一般醫學訓練制度係為中央制定，由代訓機構執行	結合轄內巷弄長照站、失智社區服務據點、社區據點辦理失智友善宣導≥20場次	148場
			3.2-1d 一般醫學訓練制度係為中央制定，由代訓機構執行	中央已制定一般醫學訓練制度	無，中央已制定一般醫學訓練制度
4. 健全失智症診斷、治療、照護網絡	4.1 強化失智症照護服務體系	4.1-1 失智症診斷比率	4.1-1a 結合社區長照據點宣導協助疑似失智者接受診斷之流程	20場/年	53場
			4.1-1b 推動本縣失智照護服務計畫	每年向衛生福利部提報失智症照護服務計畫	已於112年第一季提報完成
			4.1-1c 輔導護理機構積極辦理宣導疑似失智者接受診斷流程	13家/年	本年度已於2/17針對轄13家護理之家辦理宣導疑似失智者接受診斷流程
		4.1-1 失智症診斷比率	4.1-1d 編修失智症診療手冊為中央修訂，配合中央法規修訂	配合轉知法規修訂	無，目前無通知需配合轉知法規修訂
			4.1-1e 失智症基礎之訓練納入一般醫學訓練制度係為中央制定規劃，由受委託之專科醫師訓練機構執行	為中央已制定一般醫學訓練制度	無，為中央已制定一般醫學訓練制度
			4.1-1f 失智症診療訓練納入相關專科醫師訓練係為中央制定規劃，由受委託之專科醫師訓練機構執行	為中央已制定專科醫師訓練制度	無，為中央已制定專科醫師訓練制度
		4.1-2 失智者獲得個管服務比率	4.1-2a 布建失智共同照護中心	5家	5家
			4.1-2b 布建失智社區服務據點	23家	23家
		4.1-3 失智者獲得長照服務比率	4.1-2b~4.1-2c 為健保給付方案，係由中央健保署辦理給付，鼓勵醫院參加。	配合健保署鼓勵轉知醫院	無，目前健保署無通知須配合轉知醫院事項
			4.1-3a 彙整縣內失智者使用長照服務資料	每年12月彙整縣內失智者轉介使用長照服務資料	1. 轉介確診但未符合收案條件之個案至巷弄長照站或文化健康站共115位。 2. 轉介個案至照管中心接受評估且符合失能等級第2-8級之個案數共1,064位。

## 雲林縣失智症防治照護行動計畫 112年度執行成果

策略	行動方案	衡量指標	工作項目	預期效益(112目標值)	執行成果(截至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4. 健全失智症診斷、治療、照護網絡	4.1 強化失智症照護服務體系	4.1-4 機構失智症照顧床數	4.1-4a 長照法人申請籌設機構時，鼓勵布建失智症專區	配合本縣失智防治行動計畫，於業者申請籌設機構時，鼓勵布建失智症專區	配合本縣失智防治行動計畫，於業者申請籌設機構時，鼓勵布建失智症專區
			4.1-4b 配合中央政策規劃鼓勵輔導醫院為失智友善醫院	協助配合中央規劃	無，目前中央無通知須協助配合辦理事項
		4.1-5 失智症病人接受失智症安寧緩和服務的人數	4.1-5a 安寧緩和醫療條例納入失智者需求	為中央制定配合辦理	無，目前中央無通知須配合事項
			4.1-5b 安寧療護管理列入醫院品質與評鑑，由中央制定及執行，轉知及鼓勵醫院參與	為中央制定轉知及鼓勵醫院參加	無，為中央制定
		4.1-5 失智症病人接受失智症安寧緩和服務的人數	4.1-5c 將失智者使用安寧緩和服務使用率列入醫院總額專業醫療服務品質報告之指標，為中央健保署辦理，轉知及鼓勵醫院參與。	為中央健保署辦理轉知及鼓勵醫院	無，為中央健保署辦理
	4.2 發展及強化社區型照護體系與流程	4.2-1 失智共同照護中心數/失智社區服務據點數	4.2-1a 透過失智共照中心個案管理，協助失智者獲得可近性、合適、有感之服務	2,900人/年	112整年度共計2,848人
			4.2-2b讓失智者就近於住家附近接受失智社區服務據點服務	400人/年	112整年度共計798人
		4.2-2 提高失智社區照護資源家數含失智型與混合型日間照顧服務/團體家屋/小規模多機能	4.2-2a布建失智症照顧機構數(含日間照顧中心、團體家屋、住宿式機構)	6家	日間照顧3間 團體家屋1間
				配合辦理	配合辦理
				目前全縣老福機構無布建失智症照顧機構。	目前全縣老福機構無布建失智症照顧機構。

## 雲林縣失智症防治照護行動計畫 112年度執行成果

策略	行動方案	衡量指標	工作項目	預期效益(112目標值)	執行成果(截至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4. 健全失智症診斷、治療、照護網絡	4.3 培訓健康照護專業人員及照顧服務人員具失智症專業知識與技能	4.3-1 從事長照服務之醫事人員及照顧服務員完成失智症相關訓練之比率	4.3-1a 辦理失智照顧專業人員基礎及進階課程	9場/年	9場次，共481人。
			4.3-1b 辦理照顧服務員失智症照護服務訓練課程	3場/年	3場次，共155人。
		4.3-2 外籍家庭看護工接受補充訓練人次之成長率	4.3-2a 宣導失智症照護相關輔具使用	20場/年	29場
			4.3-2b 適時宣導外國人從事家庭看護工作補充訓練辦法，鼓勵機構及雇主申請辦理訓練及參加訓練。	2場/年	3場，共計訪視雇主及移工共宣導466人。
	4.4 建立失智者與家庭知情同意、與自主醫療照護選擇、與預立醫囑與決定之規範	4.4-1 訂定病人自主權利法施行細則應列入與失智者相關之規定	4.4-1a 病人自主權利法施行細則列入與失智者相關之規定，係為中央制定，該法施行細則已完成研訂，轉知醫院宣導辦理。	為中央制定轉知醫院宣導	5場
5. 普及對失智家庭照顧者的支持協助	5.1 發展及加強支持保護失智家庭照顧者的福利與法規	5.1-1 強化失智家庭照顧者支持及保護活動數	5.1-1a 辦理失智症照顧者照顧技巧相關訓練課程	23場/年	112年照顧者訓練課程共計47場
			5.1-1b 辦理失智症家屬支持團體	23場/年	112年辦理失智症家屬團體共計48場
			5.1-1c 新增支持及保護失智家庭照顧者的福利事項或相關規範	以社區宣導支持失智家庭照顧者的知能，預計宣導360人次，並提供個別心理輔導、諮商服務達120人次。	112年共計宣導370人次，並提供個別心理輔導、諮商服務達215人次。
	5.2 提升健康照護專業人員及長照社工人員具備辨識及降低失智家庭照顧者壓力的能力	5.2-1 醫事人員及長照社工人員完成辨識及降低失智家庭照顧者壓力訓練課程之比率	5.2-1a 失智症照顧人才培訓課程包含辨識與降低失智家庭照顧者壓力之課程	1. 預計辦理9場失智專業人員培訓課程 2. 預計辦理3場失智照顧服務員課程	112年共計辦理9場失智者專業人員培訓及3場照服員訓練課程

## 雲林縣失智症防治照護行動計畫 112年度執行成果

策略	行動方案	衡量指標	工作項目	預期效益(112目標值)	執行成果(截至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5. 普及對失智家庭照顧者的支持協助	5.3 普及失智家庭照顧者多元支持服務，降低失智家庭照顧者負荷壓力	5.3-1 失智家庭照顧者獲得支持之比率	5.3-1a 布建本縣失智共同照護中心/失智社區服務據點	1. 布建本縣5處失智共同照護中心 2. 布建本縣23處失智社區服務據點	已完成布建5處失智共同照護中心、23處失智社區服務據點
			5.3-1b 提供失智症共同照護中心諮詢專線提供失智照顧及支持服務	每年4月更新共同照護中心諮詢專線資訊	已於4月更新共同照護中心諮詢專線資訊
			5.3-1c 於衛生局網頁設置失智症照護專區提供失智症照護相關資訊	每年4月更新失智症照護相關資訊	持續更新相關資訊
			5.3-1d 設置家庭照顧者支持服務據點(不限失智症家庭照顧者)	設置6個家庭照顧者支持服務據點	設置6個家庭照顧者支持服務據點
			5.3-1e 提供失蹤之失智老人及其家屬關懷服務->目前由1999雲林通針對本縣核定領有D+定位設備或鐵片手環等非定位設備個案及家屬每2-3月定期提供電話關懷及相關長照福利資源服務	預計提供360人家庭照顧者個案服務，提供志工關懷/電話問安、諮詢服務	112年提供370人家庭照顧者個案服務，提供志工關懷/電話問安、諮詢服務
				112年預計提供2,000通電話關懷服務	2,045通
			5.3-1f 提供失能失智症者喘息服務(機構/居家/小規模/日照)	本縣喘息服務特約單位皆可提供失智症者喘息服務，112年截至1月底，特約單位共146家。其中住宿式機構、居家機構、小規模機構及日照機構特約家數，每季依實際特約現況呈現。	1. 住宿式機構：55家。 2. 居家機構：64家。 3. 小規模機構：4家。 4. 日照機構：35家。 共計158家
			5.3-1g 辦理失智家庭照顧者訓練	辦理24場(每據點4場)照顧技巧訓練課程	112年辦理失智症家屬團體共計48場
			5.3-1i 提供心理健康促進資源及自殺行為之關懷訪視服務。	辦理自殺企圖通報者關懷訪視服務，並視情況提供心理健康資源。	針對自殺企圖通報者提供關懷訪視，共計服務985人次，提供家訪1,501人次、電訪4,537人次、其他地點面談211人次。
			5.3-1j 提供正向心理與紓壓活動，並依心情溫度計篩檢結果，適時轉介心理諮商或精神醫療。	透過心情溫度計篩檢，針對分數達10分以上或有自殺想法者，提供關懷追蹤或轉介服務，至少30人次。	針對民眾辦理心情溫度計篩檢，針對分數達10分以上或有自殺想法者，提供關懷追蹤或轉介共計30人次。
5.3-1k 提供免費心理諮商駐點服務。	於20鄉鎮市衛生所提供免費心理諮商駐點服務	已於20鄉鎮市衛生所設置免費心理諮商駐點服務1諮商人次共計289人次。			
5.3-1l 配合衛生局製作案例彙編或問答集需求，提供失智症常見法律問題之法律釋疑或案例	協助衛生局提供之失智症案例，提供相關法律釋疑	目前尚未有接獲失智症者法律問題或案例			

## 雲林縣失智症防治照護行動計畫 112年度執行成果

策略	行動方案	衡量指標	工作項目	預期效益(112目標值)	執行成果(截至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5. 普及對失智家庭照顧者的支持協助	5.3 普及失智家庭照顧者多元支持服務，降低失智家庭照顧者負荷壓力	5.3-1 失智家庭照顧者獲得支持之比率	5.3-1m 協助衛生局宣傳及推廣案例彙編或問答集	協助衛生局宣傳及推廣案例彙編或問答集	目前無相關問答
6. 建置失智症資訊蒐集與分析平台	6.1 失智症登錄及監測系統	6.1-1 失智症照護服務管理系統	6.1-1 配合衛生福利部失智照護服務管理系統，失智共照中心與失智據點上傳失智個案照護相關數據資料	失智共照中心與失智據點配合定期上傳失智個案照護相關數據資料	失智共照中心與失智據點皆配合定期上傳至衛生福利部失智照護服務管理系統
	6.2 失智症醫療與社會照護數據蒐集之政策或法規	6.2-1 推動有關個資蒐集之政策或法規	6.2-1a 醫療法規係由中央制定，轉知醫療機構依法規辦理。	配合轉知相關法規修訂	配合轉知相關法規修訂
			6.2-1b 轉知並公告相關單位相關醫療及社政等相關法規修訂。	配合轉知相關法規修訂	配合轉知相關法規修訂
	6.3 進行國家失智症流行病學及相關資源數據調查	6.3-1 定期進行失智症流行病學調查(含發生率)	6.3-1a 配合中央相關失智症流行病學調查執行	配合中央相關失智症流行病學調查執行	目前中央未有相關失智症流行病學調查執行須配合辦理
7. 推動失智症之研究與創新發展	7.1 失智症研究，及滿足失智者、照顧者或潛在失智者需求之創新研究	7.1-1 失智症研究計畫數	7.1-1a 配合中央推動全國性失智症相關研究，議題包含但不限於流行病學、預防、診斷、治療、服務模式、改善服務流程、提升長期照護、減輕家庭照顧負荷、提升生活品質、失智者工作權、失智者決策輔助，以及年輕型失智者與獨居失智者之多元服務	配合中央推動全國性失智症相關研究	目前中央未有全國性失智症相關研究須配合辦理
			7.1-1b 配合中央推動失智症相關創新醫療與照護科技之研究與產業開發，議題可包含協助診斷、個管、定位、協尋、陪伴、安全維護、導航、記憶、認知促進、復健、交通安全、財務安全等	配合中央推動失智症相關創新醫療與照護科技之研究與產業開發	目前中央未有失智症相關創新醫療與照護科技之研究與產業開發須配合辦理

## 雲林縣失智症防治照護行動計畫 112年度執行成果

策略	行動方案	衡量指標	工作項目	預期效益(112目標值)	執行成果(截至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7. 推動失智症之研究與創新發展	7.2 增加失智症研究與創新醫療照護科技的投資	7.2「雲林縣獨居或失智長者智慧防護網絡服務計畫」	7.2-1依據失智症流行病學調查，65歲以上老人失智症盛行率為8%(即65歲以上的老人約每13人即有1位失智者)，囿於部分長輩不願就醫致無法提供相關福利服務，「雲林縣獨居或失智長者智慧防護網絡服務計畫」擴大服務對象(失智及獨居老人、老人保護個案及有服務需求長者)及擴大設備內涵(除GPS定位手錶及鐵片手環外，增加血氧功能定位手錶，並提供防走失布標、貼紙及扣環)，並授權本縣衛生局、警察局、鄉鎮市公所第一線服務人員針對具高風險走失長輩列入建議名冊，凡列入名冊個案提供全額補助。	112年度預定提供300人次獨居或失智長者智慧防護網絡服務	服務計畫總核定數1,155人次 (含使用被動式設備及主動定位設備)